2016年决算关于转移支付执行情况的说明

 2016年决算中上级补助收入48697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73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852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60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返还性收入573万元，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108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465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8520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841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8002万元，老少边穷转移支付收入502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514万元，结算补助收入8869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325万元，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1463万元，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1943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2020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515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403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3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1045万元，公共安全250万元，教育70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5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26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5340万元，医疗卫生165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281万元，农林水235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177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484万元，商业服务业177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53万元，住房保障44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65万元，其他支出180万元。

决算执行情况：返还性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固定数额转移支付等县级统筹安排使用。其他有专项指定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按上级要求安排到相关项目使用。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主要根据上级下达专项用途安排预算。

北塔区财政局

2017年9月